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采购工装项目需求说明书

一、项目概述

为提升单位整体形象，展现工作人员良好精神风貌，拟采购一批统一工装，确保员工在工作场合穿着得体，并符合单位工作性质和职业特点。

二、采购内容

预计采购工装共103套。2条西装裤（1厚1薄）2条工装裙（女士）/4条西装裤（2厚2薄）（男士），3件短袖衬衫、3件长袖衬衫、2件西装外套（1厚1薄）。

三、供应商具备的资质要求

（一）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。

（二）供应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三）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经营范围符合采购服务项目范围，项目团队或其主要负责人近三年内有类似业务服务项目成功案例。

（四）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，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。

（五）不接受联合体。

四、项目控制价

（一）项目控制价为47万元。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竞价处理。

（二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：以签订合同为准。

五、评分方案（详见附件3评分说明）

六、评选方法

综合评分。

七、服务需求时间

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算。

八、提供材料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；

（二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；

（三）授权委托书原件，经办人身份证明（经办人为法定代表人则不需要此材料）；

（四）报价表（附件2）；

（五）企业情况简介；

（六）项目团队或其主要负责人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成功案例；

（七）其他可提供的材料（如企业荣誉等）；

（八）其他应提供的材料；

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应真实有效，如有虚假隐瞒情况，取消供应商竞价资格；若中选，则取消中选资格。